



劉偉榮先生
九龍城區議會主席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九龍紅磡庇利街 42 號
九龍城政府合署 7 樓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CLP Power Hong Kong Limited

企業及社區關係部
Corporate & Community Relations Department

香港九龍深水埗福華街215號七樓
7/F Shamshuipo Centre, 215 Fuk Wa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678 6789
傳真 Fax (852) 2678 6092
網址 Website www.clpgroup.com

本函編號： CCR250-8/9/2015/MTL

劉主席：

有關劏房業主疑向租戶轉售電力

感謝 九龍城區議會向本公司反映劏房業主向租戶多收電費及轉售電力的情況。我們明白社會各界對此議題的關注和期望，作為負責任的公共機構，中電一直關注這個社會問題，並與各界交流及合作，一起尋求解決問題的最佳方法。

這個討論多時的社會議題，涉及不少政策和法律爭議。中電作為香港其中一間電力公司，並非執法機構，無權介入業主與租戶之間的租務協議。根據中電與客戶簽署的「供電則例」第 217 條，客戶不得把購自本公司的電力轉售予第三者。現時本港並無相關法例監管，但每當中電收到懷疑涉及轉售電力的查詢，都會跟進及調查。若有足夠證據，中電可以向違規客戶中止供電。

不過，據我們了解，現時劏房戶的電費是以雜費或管理費等名目收取，並非獨立以電費列出，難以證實業主轉售電力。正如部份劏房居民早前反映，即使中電證實業主轉售電力而終止供電，最終受影響的只是住客。

我們清楚知道劏房居民的憂慮，以及他們希望安裝獨立電錶的訴求。然而，要安裝獨立電錶，必須符合一些先決條件及安全標準，包括：分租單位要有獨立門戶和獨立電力裝置、符合電力條例規定的安全標準及「供電則例」的要求、得到業主同意及得到大廈管理人同意。

為了解有關租客的實際情況，中電曾主動約見發表「劏房戶被濫收電費」調查報告的關注團體，同時建議受影響租客主動向中電舉報違規個案。然而，中電至今未有接獲有關團體和租戶舉報任何懷疑轉售電力個案。中電正積極嘗試協助受影響的劏房戶，於去年主動與社福機構、環保團體和電器業職工會合作和研究，探討如何為獲得業主同意而又合符以上標準的劏房單位，免費安裝獨立電錶。

關顧社群是中電的核心價值之一，多年來我們一直致力關懷弱勢社群，積極透過不同社區項目，幫助有需要人士。例如，我們於 2013 年為每戶提供 300 元現金津貼、去年向有需要人士送上節能電器等，希望藉此有助減低劏房戶在電費方面的開支。



我們樂意繼續與社會各界及政府一起討論解決這個問題的方案，盡心聆聽包括九龍城區議會諸位議員及相關團體提出的寶貴意見。如果能夠有一個各方面可接受的方案，我們願意切實考慮和配合。

順祝

台安

PP 龍電影

副總監(企業及社區關係)

林明德 謹啟

2015年4月14日